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2-014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田益群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锡娟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爱筠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大连友谊
股票代码	000679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锡娟	王士民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1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1号
电话	0411-82691470	0411-82802712
传真	0411-82650892	0411-82650892
电子信箱	sunxj@dlyy.com.cn	wangsm@dlyy.com.cn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3,194,221,837.08	3,625,877,041.24	-11.90%	3,146,476,219.03
营业利润(元)	339,760,087.49	558,665,804.90	-39.18%	323,394,243.01
利润总额(元)	341,602,320.79	567,584,093.69	-39.81%	327,649,8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516,738.10	248,831,702.23	-29.46%	180,901,08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627,749.89	244,442,772.61	-28.56%	178,850,12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7,309,400.26	716,752,201.15	-230.77%	787,960,116.68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9,365,231,372.96	7,577,156,933.15	23.60%	4,472,763,822.02
负债总额(元)	7,709,611,867.75	6,089,676,588.62	26.60%	3,265,451,0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81,011,191.55	1,118,561,677.78	14.52%	905,259,613.81
总股本(股)	356,400,000.00	237,600,000.00	50.00%	237,600,00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98	-29.80%	0.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98	-29.80%	0.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0	0.686	-28.57%	0.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2%	24.69%	-10.07%	2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5%	24.25%	-9.70%	21.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630	3.017	-187.17%	3.316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94	4.708	-23.66%	3.81
资产负债率(%)	82.32%	80.37%	1.95%	73.01%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184.12		-154,552.02	-130,314.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77,000.00		9,782,000.00	4,3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2.50		-10,625.00	15,687.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5,582.58		-709,159.19	85,87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3,858.64		-2,040,724.58	-1,051,198.01
所得税影响额	-460,948.95		-2,478,009.59	-1,169,096.11
合计	888,988.21	-	4,388,929.62	2,050,957.75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37,410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35,90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0%	133,660,000	0	64,3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9,000,000	0	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738,695	0	0
周海虹	境内自然人	0.95%	3,400,000	0	0
孟丽萍	境内自然人	0.36%	1,292,625	0	0
胡志斌	境内自然人	0.29%	1,024,500	0	0
刘胜利	境内自然人	0.25%	889,100	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R2007ZX033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809,737	0	0
杨太红	境内自然人	0.19%	675,000	0	0
谭正信	境内自然人	0.18%	649,482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133,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38,695	人民币普通股
周海虹	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孟丽萍	1,292,625	人民币普通股
胡志斌	1,0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胜利	8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R2007ZX033	809,737	人民币普通股
杨太红	6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谭正信	649,48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与前10名其他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与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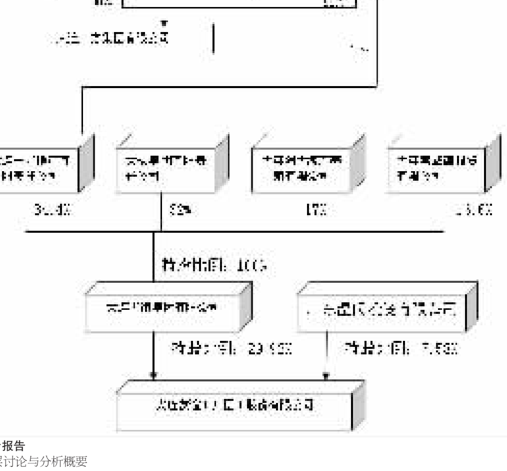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整体经济形势不容乐观,GDP创两年新低,受股市、楼市影响,居民消费信心指数连续下滑,国内消费增速明显放缓;但下半年开始,CPI逐渐下行,过紧的国内货币政策开始适度微调,年末央行时隔3年首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传递出稳增长的信号。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确立了以零售业、酒店业为中心,协同地产业复合发展的战略。目前公司正在开发建设的大连友谊商城二期、大连富丽华酒店三期和沈阳友谊商城等商业项目将巩固和提升友谊传统主业的规模和竞争力;拟开发建设的大连东港、苏州唯亭、石湖及邯郸等项目,将加快以大连为重心的本部区域、以苏州为中心的长三角区域、以河北为切入点的环渤海区域的开拓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9,422.18万元,比同期下降11.90%;实现营业利润33,976.01万元,比同期下降39.18%;净利润17,551.67万元,比同期下降29.46%。

零售业:2011年,尽管国内消费增速有所放缓,但受扩大内需等政策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较大,零售业整体上依然保持向上趋势。年末,中央再次强调了"着力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拓宽和开发消费领域"的总体发展思路,这也将为商业零售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外部环境。面对市场机遇与挑战,集团零售业继续围绕"中高端市场服务商"的战略定位,立足实际,准确定位,及时调整商品结构,稳步提升会员消费;整合营销资源,创新营销方式,合力打造友谊整体营销品牌。百货业业绩稳步攀升,超市业态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公司零售业实现营业收入177,769.73万元,同比增长14.22%,实现利润 10,254万元,同比增长27.02%。

酒店业:面对大连市高星级酒店市场竞争加剧,经营压力凸显,富丽华酒店发挥自身的优势和特长,调整营销策略,制定有效的价格政策,营造热情、高雅的礼宾氛围,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全年圆满完成服装节、亚太城市市长会议、达沃斯会议等多个重要活动接待工作,展示了富丽华酒店优良的服务水平,赢得了世界各地来宾的认可和赞扬。报告期内,公司酒店业实现营业收入29,073万元,同比增长15.96%,实现利润 3,440万元,同比增长863.67%。

房地产业:调控政策继续升级和深化,抑制投机需求的政策力度进一步加强,房价快速上涨的势头得到遏制,调控效果已显现。住宅产业受到"限购"和"限贷"的政策调整影响较大,公司对房地产业制定以控制风险为工作方针的应对策略,"快销售、保交房、保资金、慎拿地",确保经营平稳。大连地产、江苏地产全力以赴,完成年度交房任务。江苏地产在抢开盘抓销售的同时,将后续产品定位调整为刚需产品,使产品具备较好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取得了沈阳金廊项目的土地开发权,公司将以此为起点,探索确定商业地产发展模式。江苏地产与日本住友合作开发项目,成为公司引进世界500强,借助成熟企业管理经验和资金,提升品质和品牌的良好开端。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实现营业收入104,705.18万元,同比下降40.16 %,实现利润28,580.56万元,同比下降43.55%。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品销售	177,769.73	147,009.81	17.30%	14.22%	13.83%	0.28%
酒店	29,072.80	6,481.15	77.71%	15.96%	36.10%	-3.30%
房地产	104,705.18	61,883.68	40.90%	-40.16%	-27.67%	-10.21%
其他	7,874.47	7,261.04	7.79%	14.32%	14.99%	-0.54%
合计	319,422.18	222,635.69	30.30%	-11.90%	-1.39%	-7.4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0	0.00	0.00	0.00%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房地产业营业收入本期比同期下降40.90 %,实现利润同比下降43.55%。主要系受开发周期影响,在本期交付房屋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期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17日出资设立全资项目公司苏州新友置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本期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本期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与控股股东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26日共同出资设立大连友谊合升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10日更名为大连锦城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出资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本期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本期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由本公司出资4.23亿元收购巨铭有限公司持有的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2011年9月8日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1年11月25日更名为沈阳友谊商城有限公司)。公司分别于2011年7月20日和2011年9月8日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开设的托管账户存入8,460万元和33,840万元,因此公司将2011年9月8日确认为股权购买日。本期该公司自股权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田益群
2012年4月25日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2-015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田益群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锡娟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爱筠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9,521,301,522.95	9,365,231,372.96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04,524,095.14	1,281,011,191.55	1.84%
总股本(股)	356,400,000.00	356,4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60	3.594	1.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790,498,171.29	790,423,886.84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00,797.25	28,434,055.45	-2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109,913.61	370,359,422.93	-134.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7	1.559	-12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	0.12	-4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	0.12	-4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	2.51%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2.49%	-0.7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67.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348.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49.05	
所得税影响额	-43,003.96	
合计	121,762.8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90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106,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7,987,3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38,695	人民币普通股
胡志斌	2,116,265	人民币普通股
孟丽萍	1,292,625	人民币普通股
黄期锦	985,850	人民币普通股
刘胜利	8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2,877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170.37%,主要系公司所属分、子公司应收房费、货款增加所致。

2、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期初增长36.61%,主要系公司投资南浦外供食品所致。

3、应付票据期末比期初下降61.07%,系2011年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下降53.50%,主要系本期发放2011年度年终分配工资所致。

5、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下降36.85%,主要系房地产公司预缴税金所致。

6、财务费用同比增长229.69%,主要系借款增加及贷款利率提高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40.45%,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同比下降90.95%,主要系参股企业亏损增加所致。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下降58.33%,系公司持有的TCL股票股价下降所致。

10、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61.61%,主要系同期补贴收入影响所致。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34.32%,主要系本期房地产预收房款减少及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202.42%,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225.28%,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公司大连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 年10 月13 日签署关于壹品星海二期项目《服务合同》(公告内容详见公司2006 年10 月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合同条款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壹品星海二期项目正式开工。公司控股公司大连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了合同价款 75 %的服务费用,金额为1,95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未发生变化。

2、根据公司与控股股东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9月28日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用位于人民路8号7、8、9楼三层楼及其附属资产,租用建筑面积4,806.84平方米,该房屋作为友谊商城新增商场经营用房;报告期内又增加租赁面积1,925平方米,租赁面积总计6,731.84平方米,租赁期限至2012年末,年租金总计3,317,114.00元。本期按合同支付给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817,920.00元。

3、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发兴公司于2010年9月2日与大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了(中)2010-020、021、022号土地开发权。该宗地块总面积为91,355.90平方米,综合地价为152,512.30万元,用于公建、住宅及配套公建。截止报告期末,根据合同已支付地价款76,512.3万元。

4、2010年12月21日,子公司大连友谊金石谷俱乐部有限公司(甲方)与大连利?N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解除2008年签订的购销合同的协议。按照协议规定,将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4,800万元合同款,由乙方于2011年末以前全额分期向甲方返还。截止报告期末,乙方已按解除合同的协议的约定,返还了500万元。目前公司正在敦促大连利?N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尽快还款。

5、设立苏州双友置地有限公司

2011年9月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香港)合资设立苏州双友置地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香港)合资设立苏州双友置地有限公司,共同开发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1月7日通过苏州市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竞拍活动中竞得的苏地2010-B-74号地块(详情见2011年1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竞拍苏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情况的公告》)公司名称:苏州双友置地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注册资本:3.3亿元人民币。其中:江苏友谊合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815亿元,持股比例为55%,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以现金出资1.155亿元,持股比例为35%,住友商事株式会社(香港)以现金出资0.33亿元,持股比例为10%。目前正在办理公司注册相关手续。

6、2011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大连南浦外供贸易有限公司议案,公司与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大连南浦外供贸易有限公司(经工商注册登记后名称为大连南浦外供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2,100万元,占比70%,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出资900万元,占比30%,法定代表人:龚孜峰,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91号,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2012年1月20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012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大连南浦外供食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投资双方协商,将大连南浦外供食品有限公司投资额由3,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双方根据原合资公司股权比例相应注资,其中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增资1,400万元,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增资600万元。至此南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3,500万元,占比70%,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比30%,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正在办理中。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仲裁事项

2007年11月30日香港宏宝集团有限公司从香港现代精工有限公司取得大连金石谷乡村俱乐部(现更名为大连友谊金石谷俱乐部)70%股权,按照约定:香港宏宝集团有限公司应将股权转让款直接支付给大连和氏璧投资有限公司,但其仍有股权转让款2,500万元一直未支付。2009年3月25日,大连和氏璧投资有限公司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宏宝集团及大连友谊金石谷俱乐部二被告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500万元及滞纳金;支付违约金275万元;同时请求法院判令二被告承担原告支付的律师费及本案的诉讼费用。

目前进展情况:2009年7月16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案件正在审理中。公司经大连合和商贸有限公司同意,将本应于2009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毕的股权转让价款中的3,000万元在前述诉讼未了结以前暂不支付。

我公司在收购原大连金石谷乡村俱乐部股权时,与原股东方协议商定,有关遗留债权债务由原股东负责处理,并在股权收购协议中严格制订了收购价款的支付程序,以确保投资风险可控。本报告期内,案件仍在进一步审理过程之中。我公司将一直密切关注该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告知义务。

风险揭示:随着国家对房地产宏观调控持续深化,土地使用政策出现变化,给该项目带来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强对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在未来12个月无继续增持大连友谊股份的计划	报告期内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了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1.自2009年7月27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复解除限售始,如果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包括拟出售的数量、拟出售的时间、拟出售的价格区间、减持原因及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内容;2.在未来12个月没有继续减持大连友谊股份的计划。	报告期内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000100	TCL	21,300.00	12,500	25,500.00	0.10%	2,500.00
2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7,171,432.50	5,287,573	24,904,468.83	99.9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7,192,732.50	-	24,929,968.83	100%	2,500.00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1、TCL股票初始投资金额21,300.00元,占该公司股权比例0.00015%,截止报告期末,持有TCL股票12,500股,账面价值25,500元。

2、交通银行股票初始投资金额7,171,432.50元,占该公司股权比例0.0085%,截止报告期末,持有交通银行股票总计5,287,573股,账面价值 24,904,468.83元。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田益群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79　股票简称:大连友谊　编号:2012—012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4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

4、会议由董事长田益群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2011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254,132.56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5,413.26元,加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68,090,809.26元,减去报告期内发放的2010年度现金股利 9,504,00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9,515,528.56 元,按年末公司股本35,6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0.8元现金(含税),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质量完成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从而使双方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财政部审核批准,该所仍具有证券业审计资格。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2 年度会计审计单位。公司支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5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时,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对于公司继续聘请该事务所为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无异议,考虑公司的规模及审计工作量,我们认为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费用是合理的。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公司2012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独立董事制度的日益完善,独立董事的责任日渐增大,为了使独立董事的责任、风险、利益更好地结合起来,公司拟将支付给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原5万元/年调整为6万元/年(税后)。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审议的《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是根据《公司章程》,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的,津贴预案合理。公司为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是肯定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中所作的贡献,同时也有利于进一步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程序合法。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获得董事会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79　股票简称:大连友谊　编号:2012—013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监事会会议于2012年4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到会2名,监事毕学文女士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监事会。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桂香女士主持。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讨论并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2011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公司2012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关于变更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2011年度的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公司的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科学合理,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11 年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1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5、关联交易

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7、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建立健全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体系。公司严格执行该制度,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名单,并按规定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备相关信息,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2-016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4月25日召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

3、公司董事会认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召开时间:2012年5月18日上午9:00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1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4、审议2011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调整201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7、审议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审议关于变更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河北友谊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参与邯郸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开发建设的议案

11、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

1、3-7项议案已经2012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8项议案已经2012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4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第9项议案已经2012年3月1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3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第10项议案已经2012年4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2年4月17日、4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流通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本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他人出席会议须持《委托授权书》,不受理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14日—5月18日(法定休假除外)

上午9:00—下午4:30

3、登记地点: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1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七一街1号

联系人:王士民

电话:0411—82802712

传真:0411—82650892

邮编:11600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大连友谊　公告编号:2012-017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于2012年4月23日收到公司监事毕学文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毕学文女士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毕学文女士在任期内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补选出监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公司监事会对毕学文女士担任监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2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经公司监事会推荐,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选举方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4月25日

附件:

方雷简历

方雷,1982出生,男,本科,会计师, 2005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友谊春柳购物中心财务会计、主管会计,2007年7月至今任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主管。

截至公告日,方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 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 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2-01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载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简称"《通知》"),定于2012年5月22日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

现将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增加临时提案

近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名杨明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现提请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选举杨明生先生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附件一)。

二、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拟审议以下事项:

(一)普通决议案:

1、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1年度审计师酬金和2012年度审计师聘用的议案

(二)特别决议案:

7、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8、关于修订《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修订《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补充普通决议案:

11、关于选举杨明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四)听取有关报告:

12、关于独立董事2011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13、关于公司201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三、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持有《通知》规定的资料和本补充通知附件二的补充授权委托书进行会议登记。

关于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详见2012年4月5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

一、关于选举杨明生先生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补充授权委托书。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7日

附件一:

关于选举杨明生先生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近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名杨明生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明生先生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杨明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

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杨明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其任职资格尚待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杨明生先生简历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杨明生先生简历

杨明生先生,1955年出生,自2012年3月起担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董事长。杨先生长期在金融界工作。2007年至2012年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副主席。1980年至2007年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曾先后任沈阳市分行副行长,工业信贷部主任,天津市分行行长等职务,1997年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2003年任中国农业银行行长。杨先生系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系货币银行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附件二: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A股股东补充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__________乃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A 股股东,兹委任大会主席(注2)或_____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2年5月22日(星期二)上午九时三十分整在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中国人寿广场A座二层多功能厅之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及其任何续会,并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就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公告所载之决议案投票。若无指示,则本人(本公司)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决。

补充普通决议案	赞成(注3)	反对(注3)	弃权(注3)
11. 关于选举杨明生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注意:请阁下委派代表前,首先审阅本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之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2. 如拟委派大会主席以外之人士为代表,请将"大会主席或"字样删去,并在空栏内填上阁下拟委派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东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并于表决时代为投票。受委派代表无须为本公司股东。委派超过一位代表的股东,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之每项更正,均须由签署人签字方可。

3. 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赞成"或"反对"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如阁下欲放弃投票任何决议案,请在"弃权"方框内划"√"。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除非阁下在本授权委托书另有指示,否则除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所载之决议案外,阁下之授权代表亦有权就正式提呈年度股东大会之任何决议案自行酌情投票。

4.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阁下或阁下以正式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必须盖上法人印章,或经由其董事或获正式授权签署授权委托书之代理人亲笔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的代理人签署,则授权该代理人签署的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必须经过公证。

5. 倘属联名股份持有人,则任何一位该等人士均可于大会上就该等股份投票(不论亲身或委派代表),尤如其为唯一有权投票者。惟若超过一位有关之联名股份持有人亲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会,则仅在股东名册内有关联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权就该等股份投票。

6. A股股东最迟须于大会指定举行时间二十四小时前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授权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并经公证之授权书或其它授权文件送达至本公司,地址为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中国人寿广场A座12层,邮政编码100033,方为有效。

7.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2-01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2012年4月26日上午9:30,会期半天

3、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泰路199号世纪金源大饭店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雷杰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292,120,1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97%。

2、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二、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六、审议通过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陆琦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本届监事会任期的余期。陆琦女士的任职待其取得相应任职资格后生效。在此之前,郭旭光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

表决结果:陆琦女士获得表决权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汤世生先生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李国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本届董事会任期的余期。李国军先生的任职待其取得相应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李国军先生获得表决权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刘春凤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本届监事会任期的余期。刘春凤女士的任职待其取得相应任职资格后生效。在此之前,郝丽敏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表决结果:刘春凤女士获得表决权3,292,120,16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来、胡冰

3、结论性意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